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33)

澄清公告

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的《董事會召開日期》公告（英文版）中誤將年度業績描述為中期業績，此處內容應為年度業績，特此澄清。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智全

中國，哈爾濱
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

於公告發布之日，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宮晶堃先生，鄒磊先生，段洪義先生；執行董事為：吳偉章先生，商中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昌基先生，賈成炳先生，李荷君女士，于渤先生，劉澄清先生